

車輛維修自願註冊計劃 新增電動車維修服務範圍之註冊工場篇

目錄

- (2) 第十屆車輛維修技術諮詢委員會成員正式就任
- (3) 電動車維修服務納入車輛維修自願註冊計劃啓動禮
- (4-6) 車輛維修自願註冊計劃新增電動車維修服務範圍
之註冊工場篇
- (7) 車輛維修技術講座 (十) 預告
- (8-9) 車輛維修註冊組最新資訊
- (10) 註冊計劃的最新情況
- (11) 第 46 期持續專業進修 (測驗) 問題
- (12) 提供汽車業持續專業進修課程的培訓機構

2. 第十屆車輛維修技術諮詢委員會成員正式就任

車輛維修技術諮詢委員會（委員會）自 2006 年成立至今已踏入第十屆。新一屆委員會成員已於 2024 年 7 月 1 日就任，任期為兩年。為了保持委員會的廣泛代表性，成員一如既往包括不同業界組織、專業團體、培訓機構、交通營運商、車輛供應商會、車主聯會和相關政府部門的代表，以及一名獨立人士。委員會除主席外共有 22 名成員，就車輛維修自願註冊計劃向政府提供建議。鑑於車輛維修行業發展日新月異，委員會在 2024 年 7 月 22 日的會議上，一致同意增選八名成員，就自願註冊計劃向「管理及檢討小組委員會」和「研究及發展小組委員會」提供專業意見。新一屆委員會成員的名單列於下表：

第十屆委員會成員名單

馮敏強先生 (專業團體)	鄧永漢先生 (專業團體)	林杰先生 (車輛供應商會)	陳彤先生 (車輛供應商會)
廖達明先生 (技工代表)	張兆傑先生 (技工代表)	徐效良先生 (技工代表)	葉黎慶先生 (技工代表)
黃文偉先生 (培訓機構)	李康業先生 (培訓機構)	王志恆先生 (培訓機構)	王舜昀女士 (獨立人士)
林慶昌先生 (業界組織)	楊家和先生 (業界組織)	林銘熙先生 (業界組織)	馬晟璋先生 (業界組織)
莫志輝先生 (業界組織)	黃力權先生 (交通營運商)	龔偉鴻先生 (交通營運商)	廖強先生 (車主聯會)
運輸署代表 (政府部門)	環境保護署代表 (政府部門)		

註：機電工程署署長擔任委員會主席。

隨着新一屆任期展開，委員會會繼續推廣「車輛維修技工自願註冊計劃」（技工註冊計劃）和「車輛維修工場自願註冊計劃」；同時檢討兩個計劃的內容、成效和發展方向，以便與時並進，符合市民期望。由今屆開始，委員會除了繼續稽核註冊技工和巡查註冊工場，監察業界遵循《註冊車輛維修技工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和《車輛維修工場實務指引》（《實務指引》）的情況外，亦會繼續協助未有遵從要求的技工或工場作出改善，以助業界提升服務水平，從而達成以下目標：

- 一、維持註冊技工和註冊工場的註冊率在七成或以上；
- 二、監察註冊技工和註冊工場遵循《行為守則》和《實務指引》的情況，以提升業界服務水平；
- 三、加強利用創新科技，優化兩個自願註冊計劃；
- 四、在技工註冊計劃下應用資歷架構；
- 五、為電動車維修的發展作好準備；
- 六、進行強制性車輛維修技工和工場註冊制度的準備工作；以及
- 七、就氫能車輛維修事宜提供意見。

新一屆委員會及機電工程署車輛維修註冊組會繼續致力提升車輛維修業的形象和水平，期盼業界鼎力支持！

3. 電動車維修服務納入車輛維修自願註冊計劃啓動禮

機電工程署（機電署）車輛維修註冊組（註冊組）聯同車輛維修技術諮詢委員會（委員會）成員於 2024 年 7 月 22 日下午，在機電署總部四樓演講廳舉行電動車維修服務納入車輛維修自願註冊計劃啓動禮。是次活動反映車輛維修業與時並進，緊貼本地的電動車維修服務需求，並進一步提升業界的專業形象和服務水平。

鑑於電動車維修需求日益增加，註冊組與委員會早前研究在現有的自願註冊計劃下，增加電動車維修的服務範圍。經參考其他地區的做法和考慮本地的實際情況後，委員會制訂了電動車維修培訓課程的認可準則、電動車維修技工和工場的註冊要求，並為行業編製《電動車維修工作指引》。該指引列明對電動車維修工作的要求，包括個人防護裝備、急救設備、消防設施、場地設置，以及測試和維修工具等。

在自願註冊計劃下，電動車維修工作會劃分為基礎、低電壓和高電壓三個級別。註冊車輛維修技工在完成相關課程後，會獲得相應的電動車維修服務註冊資格。目前，委員會已認可五間機構，包括職業訓練局、職業安全健康局、九巴學院、廣州市交通技師學院和汽車電池輪胎業商會所舉辦的九個電動車維修培訓課程。截至 2024 年 7 月中，已有超過 350 人完成相關課程；現有註冊車輛維修工場在符合電動車維修服務的註冊要求後，則可獲得相應的電動車維修工場識別標誌。

在啓動禮當日，機電署署長潘國英先生聯同第九屆小組委員會召集人鄧永漢先生和林杰先生主持簡單而隆重的啓動儀式，標誌着自願註冊計劃邁進新里程。啓動禮亦播放自願註冊計劃的宣傳短片，稍後會上傳至機電署的網頁予公眾瀏覽。註冊組和委員會會繼續與業界保持緊密合作，推動車輛維修業與時並進，提供更多培訓課程；從而吸引新人入行，傳承和發揚匠人精神，確保業界持續健康發展。

關於電動車維修服務及培訓課程詳情，請掃描下方二維碼瀏覽機電署的專頁：



電動車輛維修服務納入車輛維修自願註冊計劃的宣傳短片，請掃描下方二維碼瀏覽：



4-6. 車輛維修自願註冊計劃新增電動車維修服務範圍之 註冊工場篇

上期通訊（第 45 期）提及車輛維修自願註冊計劃下新設的三個級別電動車維修服務範圍、各級的工作權限，以及電動車維修培訓課程的資訊。註冊技工可能對電動車維修服務範圍已有一定的了解，甚至計劃報讀相關的培訓課程，為獲得電動車維修服務的註冊資格做好準備。今期通訊則介紹車輛維修工場自願註冊計劃（工場註冊計劃）新增的電動車維修服務類別、電動車維修工場的註冊要求和識別標誌，讓業界了解工場註冊計劃的最新發展。車輛維修工場的東主或負責人可以因應工場的條件，申請成為註冊電動車維修工場，從而擴大服務範圍和提升專業形象。

有關車輛維修工場自願註冊計劃的申請辦法，可參閱機電工程署（機電署）網頁，在此不再贅述。

有關車輛維修工場自願註冊計劃詳情，請
掃描下方二維碼瀏覽：



車輛維修工場自願註冊計劃所新增的電動車維修服務類別

註冊電動車維修工場分為三級，分別是「電動車（基礎）註冊工場」、「電動車（低電壓）註冊工場」及「電動車（高電壓）註冊工場」。合資格的註冊車輛維修工場可申請成為註冊電動車維修工場，以提供相應級別的電動車維修服務。

EVE

電動車（基礎）

Electric Vehicle (Elementary)

EVL

電動車（低電壓）

Electric Vehicle (Low Voltage)

EVH

電動車（高電壓）

Electric Vehicle (High Voltage)

A. 註冊電動車（基礎）和電動車（低電壓）維修工場

由於業界普遍認為各類註冊工場如僱有具備電動車（基礎）或電動車（低電壓）維修服務資格的註冊技工，便可在現有工場內分別進行電動車專項服務或電動車低電壓系統維修工作；故此，業界一致同意沒有需要制定額外要求，以規管新設立可提供電動車專項服務或電動車低電壓系統維修服務的註冊工場。

相反，電動車（高電壓）維修服務範圍的工作安全風險相對較高，須由具備電動車（高電壓）維修服務資格的註冊技工負責，並只能在滿足特定條件的註冊電動車（高電壓）維修工場內進行。

「電動車（基礎）註冊工場」和「電動車（低電壓）註冊工場」的註冊條件：

須僱有最少一名註冊技工，其具備與工場級別相應的電動車（基礎）或電動車（低電壓）維修服務資格；而且在進行相關電動車維修工作時，該員須駐場當值。

B. 註冊電動車（高電壓）維修工場

註冊電動車（高電壓）維修工場必須僱有最少一名具備電動車（高電壓）維修服務資格的註冊技工，在進行相關電動車維修服務範圍的工作時，該員須駐場當值。註冊電動車（高電壓）維修工場的負責人亦須向任何接觸電動車的工作人員（包括但不限於電動車維修技工、見習技工、清潔工人等）定期提供適當的電力安全訓練，如獲車輛維修技術諮詢委員會（委員會）認可的電動車安全認知課程。

如要為電動車進行「帶電」工作，工場的工作車間須劃出「警示隔離區」，並設置警示牌以作識別；同時，須利用雪糕筒、膠帶或擋板等與其他區域作分隔。負責人亦須預留足夠空間在必要時進行拯救支援。

註冊電動車（高電壓）維修技工在進行電動車高電壓系統「帶電」維修工作時，須有另一名「具拯救支援能力」的人士在旁候命，隨時提供拯救支援。在旁候命並提供拯救支援的人士須在「警示隔離區」外守候，僅在必要時才進入「警示隔離區」，並須時刻確保非處理「帶電」工作的人士不得擅闖「警示隔離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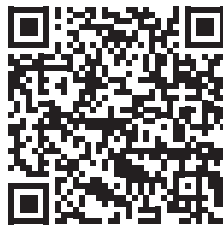
註冊電動車（高電壓）維修工場除需要符合人員要求外，其提供的個人防護裝備、急救裝備（如急救箱、絕緣取回鉤、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等）、消防裝備（如消防栓/喉轆系統、滅火器、滅火氈等）、場地設施（如維修工作車間、警示隔離區、救援通道等）、應急程序（如處理損壞高電壓電池的程序、處理液體或氣體泄漏的程序、滅火程序等）亦需要符合《電動車維修工作指引》內列明的要求。

只有第一類、第二類或第三類註冊工場，才可申請成為註冊電動車（高電壓）維修工場。申請註冊的工場必須經由車輛製造商或合資格的第三方認證機構進行現場審查並提交報告，以確認其有能力進行電動車高電壓系統的維修工作；在符合委員會的要求後，該工場方可註冊為電動車（高電壓）維修工場。至於審查方式，請留意機電署網頁或本通訊的公布。

「電動車 (高電壓) 註冊工場」的註冊條件：

1. 須僱有最少一名具備電動車 (高電壓) 維修服務資格的註冊技工；而且在進行相關電動車維修工作時，該員須駐場當值。
2. 只有第一類、第二類或第三類註冊車輛維修工場才可申請。
3. 工場負責人應向所有接觸電動車的工作人員定期提供適當的電動車安全認知訓練。
4. 必須由：
 - i. 車輛製造商提供書面證明；或
 - ii. 獲委員會認可的獨立顧問進行工場評核，以確認該註冊工場有能力進行電動車高電壓系統的維修工作。
5. 如不能進行正常的電動車隔離程序，在工場的工作車間須劃出「警示隔離區」，並須設置警示牌以作識別和進行有效的物理分隔。此外，註冊電動車 (高電壓) 維修技工在進行維修工作時，須有另一名具拯救支援能力的人士在旁候命，隨時提供拯救支援。

註冊工場如有意提供電動車維修服務，除了按照《車輛維修工場實務指引》的準則營運外，亦需符合《電動車維修工作指引》訂明的相關要求。詳情請掃描下方二維碼瀏覽：



7. 車輛維修技術講座（十）預告

車輛維修註冊組將於 2024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六）晚上舉行第十場車輛維修技術講座，內容包括最新柴油車輛的日常保養和維修要點。參加者可獲得三小時的持續專業進修時數。有關講座詳情及參加辦法，請參閱下文。

8-9. 車輛維修註冊組最新資訊

氫能洗街車抵港準備測試 向碳中和目標進發

特區政府（政府）於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布《香港氫能發展策略》（《氫能策略》）。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謝展寰先生在《氫能策略》公布當日說：「面對氣候變化的挑戰，全球正努力淘汰化石燃料，加速能源轉型。氫能作為具發展潛力的低碳能源，世界各國都寄予厚望，爭相推進氫能產業發展。在氫能產業的發展道路上，國家擁有良好基礎，並已明確把氫能定位為未來國家能源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要抓緊氫能發展的機遇，幫助香港邁向碳中和、發展新質生產力和維持國際競爭力。」

為了迎接氫能發展機遇，政府於 2022 年成立氫能源跨部門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由十多個政策局及專業部門組成，當中包括機電工程署（機電署），目的為本地氫能應用拆牆鬆綁。工作小組已協助制定在香港應用氫能的暫行標準，並且原則上同意了 14 個試驗項目，包括跨境運氫、供氫設施、交通、工地和偏遠地區應用等。

為更好地制定本地的氫能發展策略，政府與業界相關持份者進行對話和溝通，了解他們對氫能發展的看法和關注。根據所收集的意見，以及氫能在世界各地和香港的發展情況，我們認為在本地推動氫能應用和立法規管時，需要確保安全和技術合適，並且滿足基礎設施、成本效益、人才培訓和社會共識等條件，不能一蹴而就。

政府希望通過「完善法規」、「制定標準」、「配合市場」和「審慎推進」四大策略，幫助香港突破在法規標準、技術發展及應用，以及人才培訓方面的瓶頸，令香港可以及時把握氫能生產和應用技術的發展，以便大力發展氫經濟，加速香港的低碳轉型。

在《氫能策略》公布當日，政府亦向公眾展示香港首輛氫燃料電池洗街車（洗街車），並由機電署署長潘國英先生向一眾嘉賓及傳媒講解洗街車氫燃料系統的運作原理，包括氫燃料電池如何安全地利用車上儲存的氫氣生產電力，從而驅動洗街車及其洗街裝備。

香港已於 2023 年順利展開全球首輛三軸氫燃料電池雙層巴士及其專用加氫設施的試驗計劃。按照《氫能策略》，食物環境衛生署會於 2024 年下半年啟動三輛洗街車的試驗計劃，首個公眾加氫站亦會投入運作。此外，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正計劃以非載客形式測試氫能源有軌電車。政府會於 2025 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法例修訂建議，為規管用作或擬用作燃料的氫氣的生產、儲存、運送、供應和使用提供法律基礎；並繼續發揮「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得天獨厚優勢，推動更多氫燃料技術示範項目在本地展開。

隨着氫能汽車發展和投入服務，本地需要建立專門的氫燃料車輛維修工場，為相關車輛提供保養和維修服務。在氫能車輛保養和維修人才培訓方面，機電署與培訓機構已著手研究提供技術培訓及相關課程，並研究為維修技工和維修工場推出氫燃料車輛維修註冊計劃，以保障氫燃料車輛的維修質素、安全和高效運作。

10. 註冊計劃的最新情況

- 1 註冊車輛維修技工如轉職到其他車輛維修工場工作，請把新就職的工場名稱、地址及電話號碼等資料，以電郵（vmru@emsd.gov.hk）或傳真（3521 0243）方式通知車輛維修註冊組。
- 2 如車輛維修工場的資料（例如工場名稱、工場註冊號碼、地址、聯絡電話號碼及商業登記證等）有變更，或打算更改車輛維修工場的註冊類別，工場負責人須在資料變更後 14 個工作天內，以書面形式通知車輛維修註冊組有關變更，並須提交相關的證明文件以供處理。

車輛維修技工自願註冊計劃資料：

車輛維修技工總人數	9 668 人 ^{註 1}
註冊車輛維修技工人數（截至 2024 年 7 月底）	7 311 人

車輛維修工場自願註冊計劃資料：

車輛維修工場總數	2 668 間 ^{註 2}
已註冊的工場數目（截至 2024 年 7 月底）	1 956 間

註 1：資料來自職業訓練局及汽車業訓練委員會 2019 年的人力調查（於 2023 年 11 月更新）。

註 2：資料來自車輛維修註冊組資料庫（於 2023 年 8 月更新）。

如有意為環保出一分力，收取電子版本的《RVM 通訊》及單張，請把填妥的回條以電郵（vmru@emsd.gov.hk）或 WhatsApp（9016 3185）方式交回。我們會盡量以電郵或流動通訊方式與你聯絡。

回條

本人 / 本公司欲以 電郵 / WhatsApp 收取《RVM 通訊》及其他資料單張。

請根據以上已選項提供聯絡資料：

姓名：_____ 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號碼：VM_____

電郵地址：_____ WhatsApp：_____



電子版本的《RVM 通訊》亦載於機電工程署網站：

https://www.emsd.gov.hk/tc/supporting_government_initiatives/registration_scheme_for_vehicle_maintenance/publications_and_circulars/rvm_newsletter/index.html

請注意

1. 由 2018 年 7 月 15 日起，本計劃不再接受新的第四類工場（即工場位於住宅樓宇或包含住用部分的綜合用途建築物）註冊申請。至於第一、第二或第三類工場更改為第四類註冊工場的要求，亦不會受理。
2. 如申請者使用並非由機電工程署提供的回郵信封投寄續期申請書，請繳付足夠郵資及填寫回郵地址。若郵資不足，機電工程署不會支付任何欠資及接收有關郵件。有關郵件會由香港郵政退回寄件人（如有回郵地址）或予以銷毀。

11. 第 46 期持續專業進修（測驗）問題

- Q1. 根據車輛維修工場自願註冊計劃，合資格的註冊車輛維修工場可申請成為哪種註冊電動車維修工場，以提供相應級別的電動車維修服務？
- A** 電動車（基礎）註冊工場 **B** 電動車（低電壓）註冊工場
C 電動車（高電壓）註冊工場 **D** 以上皆是
- Q2. 以下哪項關於註冊電動車（基礎）和電動車（低電壓）維修工場的要求是正確的？
- A** 須僱有最少一名具備電動車（基礎）或電動車（低電壓）維修服務資格的註冊技工
B 在進行相關電動車維修服務範圍的工作時，該合資格註冊技工須駐場當值
C 以上皆是
D 以上皆不是
- Q3. 以下哪項關於註冊電動車（高電壓）維修工場的要求是正確的？
- A** 須僱有最少一名具備電動車（高電壓）維修服務資格的註冊技工
B 在進行相關電動車維修服務範圍的工作時，該合資格註冊技工須駐場當值
C 維修工場的負責人須向任何接觸電動車的工作人員定期提供適當的電力安全訓練，如獲車輛維修技術諮詢委員會認可的電動車安全認知課程
D 以上皆是
- Q4. 如要為電動車進行「帶電」工作，以下哪項是不正確的？
- A** 只有一名具備電動車（高電壓）維修服務資格的註冊技工就可進行「帶電」工作
B 具備電動車（高電壓）維修服務資格的註冊技工在進行電動車高電壓系統「帶電」維修工作時，須有另一名「具拯救支援能力」的人士在「警示隔離區」外守候
C 註冊電動車（高電壓）維修工場除需要符合人員要求外，其提供的個人防護裝備、急救裝備、消防裝備、場地設施和應急程序亦需要符合《電動車維修工作指引》內列明的要求。
D 工作車間須劃出「警示隔離區」，並設置警示牌以作識別；同時，須利用雪糕筒、膠帶或擋板等與其他區域作分隔
- Q5. 政府何時公布《香港氢能發展策略》？
- A** 2024年6月16日 **B** 2024年6月17日
C 2024年6月18日 **D** 2024年6月19日

參加辦法（第 46 期）

請支持環保，選擇網上作答！請掃描二維碼或點擊連結登入「VM 加分站」（<https://vmcpd.emsd.gov.hk>）直接提交答案。技工亦可填妥以下表格及圈出正確答案，於截止日期或之前，以郵寄、傳真（3521 0243）或電郵（vmru@emsd.gov.hk）方式送交車輛維修註冊組。

截止日期：2024年10月31日

題目	答案			
Q1	A	B	C	D
Q2	A	B	C	D
Q3	A	B	C	D
Q4	A	B	C	D
Q5	A	B	C	D



姓名：_____

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號碼：VM_____

電郵地址：_____

聯絡電話號碼：_____

- 答對其中四條問題的參加者可獲得一小時持續專業進修記錄，並會獲車輛維修註冊組個別通知。
- 只限持有有效註冊的車輛維修技工參加，每人每期可參加一次。如果參加者已經在「VM 加分站」內提交答案，則無需以郵寄、傳真或電郵方式再次提交。
- 如有重複提交，只會接受截止前最後一次提交的答案。
- 答案以車輛維修註冊組的決定為準。
- 正確答案會在下期《RVM 通訊》公布。

《RVM 通訊》第 45 期有獎問答遊戲答案如下：

問題	1	2	3	4	5
答案	D	C	D	A	B

12. 培訓機構

提供汽車業持續專業進修課程的培訓機構（排名不分先後）

培訓機構名稱	網址 / 內容	查詢電話號碼	QR Code
交通事業 從業員協會	http://www.facebook.com/tseahk	2575 5544	
卓越培訓 發展中心 (汽車業)	http://www.proact.edu.hk/automobile 卓越培訓發展中心(汽車業)所開辦的「汽車科技證書課程」課程#，可作為申請成為註冊車輛維修技工的另一途徑。有興趣報讀以上課程的技工可瀏覽該中心的網頁。 # 有關課程的詳情及最新發展，以卓越培訓發展中心發出的資料為準。	2449 1310	
香港汽車 工業學會	http://www.hkimi.org.hk 香港汽車工業學會，前身是英國汽車工業學會－香港分會，將英國汽車工業學會的使命及願景帶到香港汽車業界。1997年回歸後，學會在香港登記註冊改名為「香港汽車工業學會」，歡迎業界合資格人士入會、報讀學會課程或參加講座。	2625 5903	
香港汽車修理 同業商會	https://www.facebook.com/HKVRMA/	2399 7977	
香港汽車維修業 僱員總會	http://www.vrunion.hk	2393 9955	
職業安全健康局	http://www.oshc.org.hk 化學品安全處理課程旨在為僱員提供安全處理化學品的基本知識。課程內容包括化學品的危害、化學品標籤、安全措施、個人防護裝備、緊急應變措施等。如欲索取更多課程資料，請與職安健訓練中心聯絡。	2311 3322	
營運工程師學會 (香港分會)	http://www.soe.org.hk	2617 0311	
資歷架構 認可課程	http://www.hkqr.gov.hk	2836 1700	

溫馨提示

每期通訊的內容均有助你了解註冊計劃的進展及提升服務水平，敬請密切留意。

每期通訊可於機電工程署網頁下載：

http://www.emsd.gov.hk/tc/supporting_government_initiatives/registration_scheme_for_vehicle_maintenance/publications_and_circulars/rvm_newsletter/index.html

如就本通訊的內容有任何查詢，請與機電工程署車輛維修註冊組聯絡。

傳真號碼：3521 0243

電郵地址：vmru@emsd.gov.hk

電話號碼：2808 3545

WhatsApp：9016 3185

編輯工作小組成員：

葉穗邦先生(總編輯)、葉黎慶先生、陳立人先生、黃力權先生、張錦雄先生、徐效良先生、陳國鈿先生、王志恆先生、莫建宇先生、陳彤先生及車輛維修註冊組

